

## 7.2 05包

###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）的（北京市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清查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北京市石景山区、延庆区、门头沟区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清查及更新（承担内容：实物数据提取、统计分析、成果汇总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北京世纪农丰土地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66人，营业收入为6547.6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9110.20万元<sup>1</sup>，属于中型企业；

2. 北京市石景山区、延庆区、门头沟区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清查及更新（承担内容：价值数据采集、经济价值估算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北京京城捷信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50人，营业收入为1598.1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804.13万元<sup>1</sup>，属于小型企业。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北京世纪农丰土地科技有限公司（联合体牵头人）

北京京城捷信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（联合体成员）

日期：2024年10月20日

<sup>1</sup>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